

# 亞洲大學

## 103 學年度輔系課程規劃

製表日期：104 年 04 月 08 日  
104 年 04 月 08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系列：時尚設計學系

應修學分：20-32 學分

類別	科目名稱	英文名稱	修課年級	修課學期	學分數	每週上課時數		備註
						講授	實習(驗)	
院基礎課程 12 學分	設計素描	Sketch Studies	一	上	3	3		本系院基礎課程，不得以通識教育課程之相同或類似科目抵免。
	基本設計(一)	Basic Design I	一	上	3	3		
	基本設計(二)	Basic Design II	一	下	3	3	3	
	設計繪畫	Painting	一	下	3	3	3	
系核心課程 6 學分	色彩計畫	Color Planning	一	下	2	2	2	本系系核心課程，不得以通識教育課程之相同或類似科目抵免。
	中西時尚史	History of Fashion Design	二	上	2	2		
	流行調查與研究	Survey and Research of Fashion	三	上	2	2		
系專業選修課程 8 學分	時尚服裝設計學程 6 學分	服裝構成與製作(一)	一	上	2	2	2	本系學程選修課程，不得以通識教育課程之相同或類似科目抵免。
	服裝構成與製作(二)	Apparel Formation and Manufacture II	一	下	2	2	2	
	織品材料學	Textile Materials	二	上	2	2	2	
	時尚精品設計學程 2 學分	時尚精品設計	Design of fashion boutique	一	上	2	2	
系自由選修課程 6 學分	彩妝設計基礎	Make-up Design	二	上	2	2	2	
	髮型設計基礎	Hair Design	二	上	2	2	2	
	流行資訊分析	Fashion Information Analysis	三	下	2	2	2	

註：

1. 創意設計學院學生應修畢 20 學分，其中含系核心學程 6 學分、系專業選修學程 8 學分、系自由選修 6 學分。
2. 非創意設計學院學生需加修院基礎課程 12 學分，共 32 學分。
3. 課程名稱中含有「(一)」者，須先修習通過該課程後始得修習「(二)」課程。

系所主管簽章：

學院院長簽章：